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本项目已将建设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初步设计，环境保护设施的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的要求，已编制了企业环境保护管理制度，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以及环境保护设施投资概算。

1.2 施工简况

本项目已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了施工合同，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都能够得到保证。

1.3 验收过程简况

无锡荣能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0 吨单晶硅、1000 万片硅片项目于 2007 年 9 月通过了无锡市惠山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并于 2008 年 12 月 31 日通过了惠山区环保局的环保竣工验收。2010 年，无锡荣能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江苏省成套设备有限公司编制了《无锡荣能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480 吨多晶硅锭及 1 亿片单晶硅片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10 年 11 月 29 日取得了无锡市惠山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2014 年 11 月，无锡荣能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又委托南京科泓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无锡荣能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多晶硅、单晶硅预处理工艺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4 年 12 月 18 日取得了惠山区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惠环审惠【2014】07 号）。2015 年 6 月 30 日，无锡荣能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委托无锡市惠山环境监测站对年产 6480 吨多晶硅锭及 1 亿片单晶硅片项目、多晶硅、单晶硅预处理工艺技改项目进行了三同时验收并取得了无锡市惠山区环境保护局的验收意见（惠环管验【2015】073 号）。2020 年 5 月，无锡荣能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南京国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编制了《无锡荣能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智能化 3.5GW 金刚线切片制造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取得了无锡市行政审批局的审批意见。本项目于 2020 年 5 月 16 日开工，2021 年 6 月 1 日竣工。调试时间为 2021 年 6 月至 2021 年 8 月。

验收工作启动时间为 2021 年 9 月。2021 年 9 月 15 日~9 月 16 日、2021 年 10 月 9 日~10 月 10 日，江苏环科检测有限公司对无锡荣能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智能化 3.5GW 金刚线切片制造技术改造项目”进行了环保竣工验收监测，监测期间各项环保治理设施正常运行。

1.4 公众反馈意见及处理情况

建设项目设计、施工和验收期间未收到过公众反馈意见或投诉。

2 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2.1 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 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企业已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机构人员组成及职责分工。

2.2 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1) 区域削减及淘汰落后产能

本项目不涉及到区域内削减污染物总量措施和淘汰落后产能的措施。

(2) 防护距离控制及居民搬迁

本项目车间外 100 米范围为卫生防护距离，在此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符合卫生防护距离要求。

2.3 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不涉及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情况。

3 整改工作情况

无

无锡荣能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13 日